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能國際
YUNNAN ENERGY INTERNATIONAL

Yunnan Energy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雲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98)

(新加坡股份代號：T43)

於2024年3月19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雲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3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2月23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於2024年3月1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經股東特別大會的同意下作出修訂以修正當中所指的通函之日期)已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正式通過。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基於彼等於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之重大權益，雲南能投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即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雲南能投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即包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合共擁有201,196,99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3.05%)的權益。

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74,240,005股股份。

除上文所述者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亦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於會上放棄投票，以及並無(i)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並無(ii)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修訂在下文以 <u>底線</u> 標示)		票數(%)	
		贊成	反對
1.	<p>(a) 動議 批准、追認及確認股權轉讓協議 (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3日之通函(「<u>通函</u>」)) (其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其條款及條件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p> <p>(b) 動議 批准、追認及確認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 (其中包括) 簽署、蓋章、落實執行、完善、交付或授權簽署、落實執行、完成及交付所有有關文件及契約，以及在彼等酌情認為必要、權宜或應該之情況下，採取或辦理或授權採取或辦理一切有關行動、事宜及事情，使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及落實進行，並在彼等酌情認為適當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情況下，豁免遵守股權轉讓協議之任何條款或對股權轉讓協議之任何條款作出 (或同意作出) 非重大的修改。</p>	<p>26,979,000 (100%)</p>	<p>0 (0%)</p>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香港股東投票方面之點票工作的監票人。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均已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雲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胡香偉

香港，2024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胡香偉先生、祝映雪女士、楊傑先生、王金先生及宋赫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法振先生、劉宗柳先生及景丕林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